

《歷史臺灣：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館刊》
第 23 期，頁 143-168，抽印本

大溪三層地區的陂塘水文化訪問紀錄 (上)

顧雅文

大溪三層地區的陂塘水文化訪問紀錄 (上)

顧雅文*

一、前言

三層是位於大溪的傳統地域名，日治時期三層庄的範圍，約當今日大溪區之福安里、美華里。該地曾屬漢番交界，嘉道年間以後又有板橋林家等著名大家族入墾，早已吸引不少研究者探討其在拓殖、邊防上的重要意義，然做為開拓史一環的水利，卻少有深入研究。另一方面，三層地區受限於地形而無法鑿圳引水，星羅棋布的陂塘是開墾成功的關鍵，亦很大程度影響了當地人的生活。然而，在論者探究桃園臺地陂塘歷史及文化資產價值的熱潮中，調查焦點經常集中於大漢溪左岸的桃園大圳、石門大圳灌區，而位處右岸的三層地區陂塘則遲遲未受重視。

事實上，該地人水互動的環境史，可說是一部不斷往上游找水的歷史。陂塘水量原本就不穩定，又歷經了戰後煤礦開採的興盛，及「慈湖」特殊地位的出現等經濟、政治變遷所導致之用水困境，民國 59 年（1970），幾經波折

*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

來稿日期：2022 年 1 月 28 日；通過刊登：2022 年 4 月 19 日。

的新福圳¹工程與同時進行的農地重劃終於告竣。在增加灌溉用水效率的宣稱之下，私陂陸續被管制、重修、填埋、合併，地貌有了極大變化（參照圖1、2）。再者，陂塘不僅形成灌區，也形構出戲水、勞動、信仰、歲時生活等各種空間場域，但隨著水環境變化，過去與陂塘共生的水文化也逐漸消失。不過，相較於大漢溪左岸臺地，本地居民對昔時被陂塘圍繞的生活仍記憶猶新，因而其訪問紀錄十分具有保存價值。

本文（上）、（下）共含六篇訪談紀錄、七位受訪者，²上篇收錄在福安里務農的陳義發先生、林江森女士，以及開設雜貨店的林秀卿女士及其友人林阿秋女士之訪談。他們年歲皆已屆七、八十，或自小在福安里的頭寮地區長大，或在年輕時嫁到該地，對舊日陂塘的位置、構造、運作方式、變化皆有深刻印象，也談及記憶中的用水情況、俗諺、信仰、水鬼傳聞及地方歲時記。下篇收錄對象包括在桃園水利會工作四十餘年，親身參與新福圳建設的陳文卿先生；曾任福安里里長16年的陳義春先生；以及民國87年（1998）以來擔任里長至今的許漢宗先生，他們將回憶水利建設與農地重劃的過程、涉及的產權問題，以及美華里陂塘與三層頂圳的昔時景況。

1 新福圳：日治末期便有建圳構想及初步測量。戰後，地方人士於民國53年（1964）成立「新福圳促進委員會」，推動建圳。期間進行測量及設計變更，歷經部分農民抗議及與石管局的協商，終於在民國56年（1967）動工。該工程在上游湳仔溝及三民溪設置攔河堰以增加水源，另利用頭寮山腳下現有陂塘築造中型貯水池，再建造導水隧道，於降雨及非灌期中盡量引入逕流水貯存，以供應常時用水。第二、三期的工程與農地重劃同時進行，於民國59年（1970）年完工。見大溪鎮大嵙崁文化促進委員會，《大溪新福圳文獻整理暨水利效益評估資源再利用研究發展計畫報告》（桃園：大溪鎮大嵙崁文化促進委員會，2003）。前述中型貯水池即今新福圳1號池及相鄰的1-1號池，為該圳最大的水利構造物，故地方人多以「頭寮大池」或「大陂」代稱新福圳。

2 六篇訪談皆為民國109年（2020）執行木藝博物館「泛大溪區文化地景連結再生計畫特展——109年度梅鶴山莊林家家族發展主題調研（含檔案數典）計畫」之際所進行。本文收錄之三篇訪談由梅鶴山莊林家二房第七代（從開臺祖林炳興的炳字輩起算）林寶猜女士引介、補充及修訂，特此致謝。此外，該計畫亦訪談了林煒達、林煒應、林煒椿、林源琛等四位梅鶴林家族親，講述記憶中的陂塘生活，相關訪問紀錄載於顧雅文、李宗信、王麗蕉，《泛大溪區文化地景連結再生計畫特展——109年度梅鶴山莊林家家族發展主題調研（含檔案數典）期末報告書修正版》（2022/5），頁163-201。



圖3 新福圳1號池及「水中土地公」現況

資料來源：顧雅文拍攝，2019年9月25日。



圖4 深陂一帶現況，已難以辨認陂塘原貌

資料來源：顧雅文拍攝，2019年9月25日。

二、陳義發先生訪問紀錄

訪問時間：2020年4月30日 14:20-15:20

訪問地點：陳宅

列席：林寶猜、林珍香

使用語言：臺語

訪問：顧雅文、李宗信

逐字稿：黃脩閔、李妍慧

整稿：顧雅文



（一）陂塘印象

我是民國36年（1947）次，搬到這邊二十多年，舊家在五鄰，這裡是六鄰。早期我都是在那邊作田（*choh-chhân*，耕田），在這邊住。現在田地剩不多，大部分都在這邊。我家以前有大概快兩甲地，後來爸爸四兄弟分家，分到比較差的田的人分得的面積比較大，比較好的田比較小，他大概分到四分多地，我們三兄弟再分，現在我兩個弟弟都沒在作田，有的賣掉了，有的要賣，我的田大概三分地，就在梅鶴山莊附近四角陂的東邊。我作穡（*choh-sit*，耕

作)很久了,從會走路就做到現在。以前太辛苦了,不敢去想、也不敢說起。

那些陂我很清楚,本來還有菜園陂,還有鷓鴣翼(lāi-hiòh-sit)陂³、五十銀陂等等,做新福州時合併了。四角陂後來崩掉。下溝漕在Ku-li-á舅⁴那邊;頂溝漕就是現在阿相舅那邊。柯仔林陂再上去就是水擋仔陂,陂都還在,阿鐘⁵的風水(hong-súi,墓地)在那邊,每年他們都叫我去除草。我們舊家再上去是炭礦⁶的下寮仔,下寮仔要上去那條路旁有一口陂,⁷叫做深陂。深陂以前很深,聽老一輩人說,竹篙插下去都不到底,裡面有鱧魚,我還有捉過。火木他們家下面,阿日仔下來那裡叫楓仔陂,以前有很多大棵的楓樹才叫這個名字;上面也都還有陂,但名字不清楚了。這些陂好像是順勢依地形做的,做來灌溉用。每口陂都是獨立的,沒有連起來。

以前陂裡有很多魚蝦,光在我們家前面用畚箕一撈,就通通都是野生的蝦子跟鯽魚。牛角溝陂那邊,鰻魚一捉有好幾十斤。我們當孩子時會去「拾魚屑」(khioh-hî-seh)。有權利捉魚的人捉完了,我們就趕快去撿小魚。把像麵店那種油箱⁸割成兩半,下到陂裡去撈,鯽仔、鱧魚、土虱、鮎魷、鱔魚、蛤仔

3 取其形狀像老鷹翅膀,故名鷓鴣翼陂。

4 據林寶猜補述,指梅鶴林家長房第六代林煒應,後輩及鄰人多喊他Ku-li-á舅。

5 據林寶猜補述,指林煒鐘,梅鶴林家四房第五代林本廉之子。

6 炭礦指福安煤礦:明治39年(1906)3月由陳添成、江頭共同取得礦權,住址為大料坎街265號番地。後歷王式璋、簡阿牛、楊漢龍、林炎成和日人交吉等,昭和16年(1941)3月改由林炎成、顏天生經營,礦名訂為「朝日煤礦」。民國45年(1956)林炎成退出,改組為「福安煤礦股份有限公司」,顏天生為董事長,長子顏炎明及三子顏三輝主持礦場。民國45至50年(1956-1961)間,煤層狀況良好,生產量維持高水準,所產焦炭通過煤礦公會售予臺肥五廠,此時銷路暢通,是營利最順遂的時刻。民國51年(1962)啟業化工、新竹化工與臺北煤氣等化工公司陸續生產,焦炭市場改由該三家公司統籌供應,原料煤生產礦僅供應臺電公司,但因原料煤有黏結性與臺電用煤規格不合,致銷路困難。民國53年(1964)發生瓦斯爆炸,煤層亦發生變化,經營轉向困難。此時煤工會實施煤礦稽核貸款制度,該公司亦申請稽核貸款,但因貸款手續繁雜,未能符合資金需要反倒壓垮財產。民國58年(1969)1月再次發生瓦斯爆炸,遭煤工會收回稽核貸款等壓力下,最終無以支持於同年10月關閉收坑。詹德筠,《大溪煤礦誌》(桃園:著者發行,1997),頁146-147。

7 據林寶猜補述,深陂現在長滿野薑花,鄰近居民常常去採。

8 裝食用油的鐵箱。

(田蚌)都有。通常都是冬尾時去，因為很冷，撿魚時要先在旁邊燒稻草，上來時趕快烘一烘身體。撿的人只要開始愈來愈多，魚就都藏在石縫中了。以前的圳溝，隨便摸都十多斤蛤仔，整條溝也有福壽魚，都很大，現在連魚影都沒看過。現在污水太毒了，牛角滿陂的蛤仔也沒半粒了。

陂其實很少人去玩，大人都會說小孩子不能去玩水，以前林厝底（梅鶴山莊）的顯朝⁹，也是在菜園陂玩水才人沒了的。這些陂有很多不幸的事情。差不多兩、三年前我們有提意見，要水利會請人到頭寮大池幫忙普渡。小時候是沒有普渡，有人發生不幸的時候才會請師父去陂超渡。

（二）陂塘水質與空間的變化

我十幾歲時，家裡用水是要去擔的。舊家後面有挖一口井，大概三、四十尺¹⁰深，是我爸爸的兄弟大概十幾個人一起挖的，也沒什麼水，要用桶子汲，汲到我都起水泡。水不太夠，也只好節省用。我們沒有在陂擔水，那時民國五十幾年，福安煤礦就在舊家附近，洗土炭的水流下來，陂水都變成黃的，也不能喝了。幸好我家的田吃的算是泉水，田的情況還好。Ku-li-á舅有去法院告炭礦，因為他那邊的田是吃五十銀陂的水，稻子都種不活。

舊家那邊沒有牽自來水，因為需要的經費太多了。自來水廠有做一個水堀，就在舊家上面。水從內柵那邊打上來，供到三民，我記得是只有白天打水，用了好幾個馬達，不然打不起來。但常常斷水，水廠的人去巡還是找不到問題，不懂為什麼馬達打很大聲，水還是沒辦法送到三民。有一次我看不下去，打電話跟水廠說水都流掉了，還帶他們去看，原來就是以前在做的時候，水管做得不好，水壓一大管子就裂開，而且是裂在很難看到的底部，水都流到

9 據林寶猜補述，梅鶴林家第四房的孩子邱顯朝，民國55年（1966）在菜園陂溺斃，時年13歲。

10 約10公尺深。

楓仔陂裡面了。其實復興那邊比較高，水應該從那邊來才對，但可能石管局¹¹不肯，只能逆著做。我家沒有自來水，後來是用水管從山坡引山泉水下來用。

炭坑一來，土膏流下來，陂塘慢慢不能用，有的陂就填掉了。土地是有持分的人、有在引水的人的，林厝底的持分最多。持分可以買，我們家就是跟林厝底買的。因為牛都會去跣（*thún*，踐踏），如果別人要賣我們就跟他買，才不會去踏到別人的田。有新福圳以後，陂塘變化更大，很多陂都消失了。

（三）開水與分水

這裡的田地，從我小時候就是收兩冬（*tang*，一年兩穫），現在剩下一冬了，現在政府叫我們種花，有的讓它長草。以前大概10月半後要犁田，犁田後就要浸（*chìm*），就要用水了。那時用牛犁田，一、兩甲田就要犁好幾天，還要曬。再來踏割耙（*koah-pē*，耙碎土塊並加以整平的農具），再弄田岸（*chhân-hōaⁿ*，田埂），以前田都很小坵。正月時就要播田（*pò-chhân*，秧苗植入水田中），都播很久，現在有機器，很快就弄好了。我們和厝邊會換工，人家來幫我們，弄好後我們就去幫隔壁。要到有機器以後才不用換工。

我印象中，以前這裡的陂塘沒有水利會管，好像是居民自己管理。當兵以後，做了新福水圳，還整理這些陂，水利會才進來管理，之後我就有交水租，好像是二百多元。在水利會管以前，我們會選人負責去「開水」，叫做「水丁」。開水要透過「陂涵」（*pi-âm*），¹² 陂涵像一個柱子，或像煙囪一樣，整支用磚疊得四四方方的，中間留幾個洞，用木頭做栓子，有的做圓的，有的做四角的，要用水就把栓子拉掉。陂涵下面有埋管子，以前沒有塑膠，也有人用竹管，水從管子流到出水口，再流到外面的田，再開始分水。要種田需要水時，水丁要潛到水底去拉栓子開水，但也有人會自己去開。

11 指石門水庫管理局。

12 最原始的陂涵為竹管，較大的為磚造，為從陂塘中放水的巧妙設計。

水丁怎麼選的我也忘了，以前沒有人要做，一任做多久好像也沒有期限，好像也沒有薪水。因為很冷啊，沒有人要去顧水，住我對面的李森更，他的爸爸就當過水丁。去陂底開水要脫衣服，只穿內褲，12月的時候真的很冷，所以水丁還要拿稻草到陂岸，燒得很旺後趕快下去，起來再趕快烘乾。如果栓子沒有拔起來，下大雨的時候水滿起來，會從「陂隙」(pi-khiah)¹³溢出來。菜園陂要去頭寮那裡就有一個陂隙，要去頭寮戲臺那邊看戲時都會經過。

有新福圳、重劃以後，才有水利小組。以前我們這邊沒有，就算有也只有管慈湖那口跟三層下圳那邊。現在有所謂「輪水鬮」(chúi-khau)，就是我先用水，再換你輪，我前幾天才去處理這件事情。假設有六個人要輪水鬮，有人說要以天為計算，每人輪幾天，有人說按照甲下去算，例如一甲當10小時，不用到一天，這樣就出現糾紛。水利會的工作站站長常來我們這邊，有時候一天還來兩次，大家說好了怎麼輪，站長還要叫我們簽名，才有紀錄。我們講完幾天後他就來，在路邊立牌子。但以前不用這樣輪水鬮，這邊的風俗不是這樣。以前用分水汙，用木頭鋸一個口，如果是一甲地，口的大小就一尺，五分地就五吋，就這樣分水。因為怕被人家偷水，都要去顧水汙，還要拿手電筒去巡。我的田是還好，那邊的水比較不會不夠，所以沒有去顧過水汙。

分水是不可能公平啦，常常有糾紛，就算水利會管理時也還有糾紛。糾紛最多就是大家罵一罵，這三天三日講不完啦。幾十年前，禮寬¹⁴做里長的時候，有人用桂竹在田岸鑽很多洞偷別人的水，但那不是陂水，是山裡的水。人家問他，他說那是鱔魚鑽的。後來被偷水的人拿竹子在那等，看到他在偷水，就把他打倒在田裡，最後還叫里長去調解。但吵也都是一時的啦，不會交惡。現在水是夠了，大家多會遵守約定輪水鬮。

13 即在陂岸低處造的溢洪口，宣洩餘水，避免水位過高造成潰堤。

14 指福安里前里長游禮河。

三、林江森女士訪問紀錄

訪問時間：2020年4月30日 13:00-14:00

訪問地點：林宅

列 席：林寶猜

使用語言：臺語

訪 問：李宗信、顧雅文

逐 字 稿：黃脩閔、李妍慧

整 稿：顧雅文



(一) 婆家艱苦的作穡生活

我民國27年（1938）生，出生在溪洲、三坑仔¹⁵那邊，以前是叫龍潭鄉三坑村河川底。有13個兄弟姊妹，我排第三。後來去當養女，被分到內柵，有11個兄弟姊妹。我沒有讀日本冊（chheh），因為剛入學就來空襲了。光復以後也沒再讀，我愛玩，也要幫忙帶小孩，大人去作田，小孩就帶小孩。

21歲嫁過來這裡。我公婆以前是在新柑坪¹⁶，公公的爸爸那代就住在那了。我先生說，他五、六歲時全家離開新柑坪，在這附近的舊家買地蓋房子。我們住在這裡已經三、四十年了。現在這塊地，是我公公去放領來的，之後都是我們夫妻自己繳地租。以前這邊有福安、溪洲煤礦，我先生去炭礦賺現金，到處都去，不然沒辦法生活，小孩沒東西吃。我們的地有七分多，我就自己一個人作田。

那時候沒有機械，都用牛。我一開始養一頭母牛，後來養到兩、三頭，再後來還買小牛來養。小孩還小時我要背著一邊看牛，下面還要用被子包著他的

15 位於今龍潭區三坑里。

16 位於今復興區長興里。

腳，才不會被菅尾割到。把牛顧到大隻，長到可以教牠駛田（sái-*chhân*）就賣掉。附近有很多地方可以買牛，牛販子會牽來，尾寮、坑底那邊也有牛販，三層水汙頭也有人在養。有一次多慘，我阿叔養一隻母牛剛好生小牛，那時標會我剛好又很好運，標到八千多元，就跟阿叔說要買那隻牛仔囡，他說要賣「一車粟（*chhek*）」，意思就是一千斤稻穀。那隻牛仔囡還沒斷奶，就被我牽來，要從內柵經過十一指崎¹⁷走回來。結果我睡到半夜，牛竟然逃走，跑不見了，我找得要死都找不到，原來牠跑回叔叔的牛欄裡要吃奶。那時候沒電話，我叔叔在牛欄看到牛仔囡，也沒辦法聯絡我。我很怕被我先生罵，整晚都在找，有碰到一個外省人，那個外省仔很老實，晚上陪我拿著燈走過墳墓，我怕死了，也很怕那個外省仔會亂來。後來找到我叔叔那，我叔叔說：「幸好妳來了，不然妳會找到死，小牛早就跑回來了。」等天亮後我才就又把牠牽回來。講到以前真是艱苦。

作田的話，我從掖秧仔（*iā-ng-á*，撒發芽稻穀在秧田中育苗）到犁田都自己做。以前沒有鐵牛（*thih-giû*，耕耘機），地都要用牛犁，踏割耙、扞手耙（*chhiú-pê*，碎土並耙平田土的農具），我都做。播田前要先犁地，犁得很均勻才可以。一坵田那麼大，不能有一小塊沒犁到，如果硬硬的，腳踩不下去，就沒用了。還要踏割耙，因為田犁起來會一大塊一大塊，要用割耙耙成小塊。割耙是兩塊板子，下面有刀子，鐵的，有齒，用來耙土，牛在前面拉，我就站在上面。剛嫁來的時候，我抽秧仔（*thiu-ng-á*，把秧苗從秧床鏟起）還做到長水泡。我娘家的沙地田，只要一手拿秧挑（*ng-thiau*）鏟下去，一手就可以撿起來。這裡沒辦法，剷下去還要兩手把秧苗撬起來，秧仔根才會斷。因為土質不同，我們那邊是沙地，這邊是紅土，土是紅的。

七分地很大，收成時如果有需要才請人幫忙割，不然都是自己割。以前小

17 應指連接頭寮與埔尾的古道「十一指古道」。

孩很多，可以幫忙踏桶¹⁸。拿約一、二擔割完的稻穀過去，小孩在另一邊幫忙踏，我們在另一邊絞（ká，踏桶將稻穀絞下來）。我也不是能幹啦，是歹命。嫁到翁（ang，丈夫）憨慢（hām-bān）就要做，如果嫁到翁很會賺錢就不用做。稻子割完我也是自己擔。講難聽一點，我們就是命不好。以前我先生從炭坑回來，就把鋤頭放好坐在那休息。有一次他快吃午飯時回來，我割了一擔稻，我們母子三人，一個幫忙抗（úⁿ，抱起稻穗）給我絞、一個幫忙踏桶，絞好要出粟擔（chhut-chhek-tam，放到裝稻穀的扁擔），他也不會想說要幫我踏一下、出桶出好，就坐著。等粟擔出好要擔去稻埕上曬了，他才過來。我們做得那麼累，他卻坐在那裡，你知道那時候多氣嗎？氣到我暈倒。那時候6月，我拿著粟耙（chhek-pê）原本要耙稻仔曬穀，突然眼冒金星，砰一聲就倒在稻埕。啞巴¹⁹要拿飯給我吃，剛好從後門出來，看到我倒在稻埕裡。我那天到晚上還沒清醒，熱到很累。很多人會做到中暑，現在沒有人要這樣做了。以前隔壁的阿喜，自己做一甲多的地，他拏草（so-chháu，把雜草拏起塞入田泥下除草）時，就算要吃飯，也是跪在田中吃他太太帶的便當或點心，吃幾口就繼續。一個人除一甲多田的草，真的會累死。是說「有人病死，沒人做死」啦。

這邊稻子一年收兩冬。如果播稻子播一播沒有水來，被曬乾就沒有收成了，結穗了也都是空包，就只能割下來給牛吃。以前沒做大陂，也沒從山洞取水過來，²⁰所以缺水。有時候整個田都曬光了，就只能割給牛吃，要一直到做好，情況才比較好。

（二）從擔陂水到汲井水：辛苦取來的生活用水

以前沒有自來水，洗衣服、吃喝的水都要去擔。擔水是女人去，都去柯

18 即踩打穀機，以前的打穀機農家俗稱「機器桶」，用於收割，傳統打穀機必須手腳並用，站在打穀機前方，腳踩踏板使打穀機轉動，使稻脫離稻桿，掉入底部。

19 指林江森的大兒子。

20 指新福州尚未開通。

仔林陂。我們雖然離菜園陂近，但是菜園陂有一邊很淺，常常沒水會長草，沒水的時候大家會去撿荸薺，很大顆很好吃，我也有去撿過。菜園陂也有深的一邊，曾有人掉下去跌死，水很髒，不會去那邊擔。我們也會去三堀湳仔（sam-khu-lōm-á）²¹ 那裡擔水。三堀湳仔在草嶺再過去，那裡有一股泉水，很乾淨，有一個洞會冒水出來。泉水都是春天比較有水，春天會返（hoán）水，大概到10、11月就比較沒水，每年都這樣。現在已經不見了。

我們都是撥路（poah-lō'，開路走捷徑）去擔水，我沒有算過去一趟要走多久。大家都可以去擔，不用交錢給誰。用鐵圈框住的那種木桶去擔，每天都要去。都是早上去，有時候下午沒水了也會加減去，下午去擔的話可以用到隔天。反正一天要去好幾次，擔到夠用，看用多少，是無底深坑。擔回來以後，用大的甕缸來裝，可以裝很多。擔的水要節省用，洗臉、煮飯、煮菜、喝茶、洗澡都要用，沒擔回來就沒得用。柯仔林陂如果水乾了，不夠用就去三堀湳仔那裡擔。打掃不用水，以前地上都是土，沒有像現在有鋪磨石子，也不必洗。洗衣服的話，這邊雖然就有一條溝，但大陂沒做好之前，沒有水也不能洗，所以一家大小的衣服裝好一整個水桶，就擔去草嶺溪洗，或者大橋下有一小股的泉水，也可以在那裡洗。

我21歲來的時候還要擔水，差不多三、四十歲的時候這邊開了井，就不用去擔了。聽說之前有開過井，但太淺開不出來。那個井是我們住在附近的人一起鑿的，四、五個人公家用，多少錢大家出，有出錢的才能用。後來我們舊家那邊開了一口，差不多六、七十尺²²深，但過冬就沒水，已經填起來了。新家這邊稻埕尾也有一口井，是我先生請人鑿的，自己挖的就自己出錢，現在一

21 據梅鶴林家族親林煒應口述：「三堀湳仔在現在加油站出來200公尺左右，草嶺出去大概離200公尺。那裡有一股泉水很好，從地下自己冒出來，以前沒水都會去那裡載水。那裡有一塊田，踩了會陷下去，土比較低，所以叫三堀湳仔。」

22 約20公尺深。

口井要一百多萬，要很多錢。雖然開井後不用擔水了，不過要汲水。從六、七十尺深的井汲水也是很艱苦吶，要用一個很小的桶子把它翻過來汲，沒有用絞的，哪有那麼好，都是手拉上來。

現在沒吃井水了，以前井水很好喝，也不怕什麼污染。後來店仔那裡有工業區，²³ 井水拿去化驗說被汙染，就不能吃了。井水比較甜、比較乾淨，石門水庫的水說難聽一點都是化學的水，我覺得都是別人的屎水，都很髒。可是井沒辦法用了，就只好申請自來水。申請自來水算蠻晚的，我記得我先生只用了一年多，他是民國106年（2017）過世的。

（三）陂塘與鬼神

這邊的陂塘有發生幾次跌死人的事情。最近這幾年，有車子掉下去或跌下去的。還沒開大陂之前，印象最深的就是阿樹伯他老婆。這是好幾十年前的事了，那時候我剛嫁過來。他們家娶的媳婦是客家人，阿樹嬸是河洛人，兩個講話不通。像去砍木材，她媳婦說「去落材回來」，可是臺語落材（loh-*chhâ*，入殮）是不好聽的話，人死了才叫落材，就是進去棺材，河洛人不會這麼說。婆婆很忌諱這個，覺得怎麼每次媳婦都這樣講，好像是要她去死，她又生病、心情不好，就跳到柯仔林陂死掉了。還有一個郭家媳婦，不得婆婆疼，我好幾次都偷塞錢給她，不然女人沒錢怎麼辦？做人家的媳婦如果不合婆婆意就很可憐。很久以後有一天郭家媳婦去養魚，掉下竹筏也死掉了。我們都說這裡幾十年才掠交替（*lih-kau-thòe*）。

陂有水的時候就很深，沒水就不太深。發生這些不幸的事對我們是沒什麼影響，要說影響是晚上會怕，怕也是最怕一個，就是林家的孩子顯朝。顯朝出事時應該六年級畢業，就是在菜園陂的陂涵放水時去玩水，被水沖走。人家在去找的時候我也去看，聽說找很久才找到。死在水裡要去出煞（*chhut-soah*，

23 林寶猜補述：「頭寮店仔，指卿卿商店那一帶，是丁種工業區。」

作法解煞），沒出煞的話魂沒叫回去，所以聽說它會捉弄那邊雞場的老闆娘。²⁴ 那裡的人都怕，有人怕到每次經過菜園陂都是要住那邊的人帶，連看陂都不敢看。我要過去那邊也都是這樣。

我們是沒有蓋陰廟，因為那些跌下去的人都是有名有姓。但我們會拜土地伯公，初一、十五都去拜，像大陂中間就有土地伯公。做大陂以前，那邊都是茶園、樹林，我們如果去擔水會走那邊的路，現在土地都開成陂了，所以土地伯公才會變成在大陂中間。最開始土地伯公就一顆石頭而已，圓圓的，住那邊的人會去陂心拜，因為那裡是水源，以前人說「食（chiah）水要拜源頭」，所以都會去拜。聽說在做大陂的時候，要把土地公廟拆掉，但土地伯公就不走，在路邊建一間新的土地公廟請祂，祂也不去，結果挖土機去到土地伯公那裏就壞掉了無法往前，所以土地伯公才留在那裡。現在做成陂了，水高起來過不去，變成是養魚的人在拜，要撐排仔（pâi-á，筏）過去。我們不曾去那邊拜，是拜我們這邊的土地公（位置參見圖1）。²⁵

（四）開水與分水：好天冤家水，落雨歹相看

以前我們灌溉用的水源是柯仔林陂。如果有雨水，水就夠用，如果沒有雨水，陂就會乾、變草埔。陂如果有水，大家都可以用，沒水的時候就全部的人都沒水用，連澆菜都沒辦法，就要等下雨。自己有開井的話可以用井水加減澆，但也只能止渴，要等天公伯，天養人啦。

大陂開了以後，水是山上來的，頂口的水。下溝是灌三層的田，頂溝灌我們這邊的田。²⁶ 我們要繳水租給水利會，因為是他們管理的。水租不會很重，

24 林寶猜補述：「田中央有人養雞，雞場就是之前的菜園陂。」

25 據調查，當地原有下寮仔、陂心仔、竹篙厝三尊土地公，其他兩尊約於民國60多年遷至下寮仔土地公廟（福昌宮）供奉。原竹篙厝土地公廟已不存，原陂心仔土地公廟址仍保留，又另請一尊土地公，即今「水中土地公」。而林江森家原本即祭拜下寮仔土地公廟。

26 指三層上圳約灌溉福安里一帶，三層下圳灌溉美華里一帶。



圖5 下寮土地公，即福昌宮

資料來源：顧雅文拍攝，2020年4月30日。

不過現在已經不用繳了。²⁷ 要用水時，有水丁會去「開水」，把陂水放出來。如果他不開，我也會騎摩托車自己去開。現在開水不用潛到水裡，陂涵上面就有一個長得像方向盤的東西，轉一轉水門就可以打開，但是後來都鎖住不讓人去開了。水丁不是水利會的人，是我們選出來的，是三層人。²⁸ 那個水丁被我罵到會怕，我覺得他都只顧他們三層人，看水溝的水流就知道，他們下溝的水都開很大，開到隆隆叫，如果是我們頂圳的水就開小小的，一看就知道。

分水是用水汴，我嫁來那時就有了。陂放水是水丁在顧，開水了以後水就跟著水汴流，汴子沒人在顧，你的田多大、汴子就多大。我們這邊沒有輪水關，都是用水汴。水汴或是陂壞掉時，跟水利會說，他們會來修。以前用水常常吵來吵去，我如果要水我就把你的汴子破壞掉。所以古早時老人家有一句話說「好天冤家水，落雨歹相看」，意思就是如果爲了水吵架，到了下雨的時候有水，彼此見面都會覺得歹勢（pháin-sè，不好意思）。但我們也會互相，像我跟阿喜說我明天要去撒（soah）一坵田²⁹ 你水借我，他會說好，下回如果換他要撒，水就給他。

陂有水時能把田淹透，沒有水也沒辦法。水不夠時會有人偷水，或想辦法取水。像我家對面那個會用水管、馬達去打水，打得喀喀響，我都問他說，你

27 民國83年（1994）起，考量農民收入日漸偏低，無力繳交水利會會費（水租），由政府編列預算幫農民繳交全額費用，以減輕農民負擔，並維持農田水利會正常運作。

28 水利會管理時，當地居民仍稱水利小組長為水丁，負責開關陂塘放水開門。

29 撒田：注水覆蓋農田。在種植秧苗之前，通常都會先在秧苗中種植綠肥，在第二次的打田後農夫會將水田放水約八分滿，目的是要讓水裡的泥土軟化以及讓乾乾的土壤中，可以蘊含豐富的水分，軟化後的泥土可以讓幼小的秧苗在田裡生長得更順利。另一方面，泡水的過程可以加速泥土裡的綠肥爛掉，加速綠肥的分解。

怎麼不讓田留住水。其實翻田（phang-eh-hân，整地翻土）要夠工夫才能留住水，要攪（ká）到像我們在做粿一樣、像爛泥土那樣，土肉裡面做出一層牛踏隔仔（giû-tah-keh-á）³⁰，硬硬的像是打上水泥那樣，才可以留住水。他的田把那一層推掉了，所以留不住水。

新福圳的大陂做好以前，這邊就已經可以收兩冬了，有春冬跟六月冬。大陂做好後當然有比較好，差很多，做好以後田才有水。以前冬尾都要在陂裡囤水，下雨就要囤得滿滿的，種田的時候才有水可以放，而且比較沒人管。現在有水利會，管理人員久久會來巡巡看看，比較有人在管了。

四、林秀卿、林阿秋女士訪問紀錄

訪問時間：2020年4月30日 15:30-16:50

訪問地點：卿卿商店

列席：林寶猜、林珍香

使用語言：臺語

訪問：李宗信、顧雅文

逐字稿：黃脩閔、李妍慧

整稿：顧雅文



（右為林秀卿女士，左為林阿秋女士）

（一）娘家婆家環境大不同

林秀卿：我是民國27年（1938）次，小時候住瑞興里缺仔（kheh-á）那邊，那裡有間公館廟，我們就住在下方。我沒有讀日本書，那時窮得像鬼一

30 據梅鶴林家族親林煒應口述：「普通的田如果土肉比較深，田就能留住水，這邊田土下面是紅土，土肉（thôo-bah，表土）比較淺，如果沒有用一些東西擋著，就留不住水，水會流下去，那應該就叫牛踏隔仔。」應指「牛踏層」，即耕作時為不讓水分一直滲透到底，用牛一直踩踏土壤，形成不透水層，不讓水分流失。

樣，都沒飯吃了怎麼讀書。我娘家沒有田，都是趁食人（thàn-chiah-lâng，勞動者），我在家裡顧弟弟們，爸爸媽媽去做工。我24歲嫁過來，住在現在這個店面的隔壁幾間，現在已經拆掉了。嫁來也有沒田，一樣貧窮。阮翁去做炭礦，我就在家顧小孩、公婆，公婆那時候六、七十歲了，也沒辦法幫忙帶小孩。等小孩大一點我也有去做工，像是除草、剪樟樹仔葉（chhiū-á-hioh）、掘梨仔腳（kut-lâi-á-kha，為梨樹除草），什麼都做。

林阿秋：我也是民國27年（1938）次，三層人，19歲嫁來這裡，嫁給李木林，（林秀卿：我們同一個里的，我來的時候阿秋她好像已經生兩個了）嫁到這邊10年他人就沒了，孩子還很小，我一個人要帶，真的很苦。我家也沒有作田。

林秀卿：這裡土名叫頭寮城仔，我婆婆以前和我說過，以前這邊有城門，怕「番仔」會來殺，四個城門都有種刺竹，他們才不敢進來。聽說很久以前有一個事件，說是七娘媽生那時候番人來了，看到一個女孩子很漂亮，想要娶回去當「番婆仔」，那個女孩子一直哭，他們一氣，就把她拖去頭剃掉，很殘忍。³¹ 大茆宮那邊有陂，聽說陂岸那邊出現了兵馬，是媽祖婆顯靈讓兵馬出現，而且都是女兵，還配子彈，番仔他們就不敢下來這邊，後來竹篙厝那邊有13個人被殺，頭都被拿走當酒杯來喝，還一邊唱歌。³²

31 林寶猜補述：「1905年的日日新報有記載。聽長輩說過，當時番人已經到林厝底後面，因林家配有火槍，鳴嚇番人使其不敢過來，就從山邊到竹篙厝」。經查應為明治38年（1905）8月7日發生的原住民出草事件，據記載：「七日午後十二點鐘時，海山堡三層庄土名頭寮，林王來住家，有生蕃約四十名來襲，陳文以下，男八人，女五人，計十三人，俱遭斃首而去。彼等之兇行，似是用鏢或蕃刀殺害，然後斃首云。」〈大料坎蕃害詳報〉，《臺灣日日新報》，1905/8/11，2版。

32 指泰雅族的出草。原住民出草即獵首行為，對象多為其他部落或平地人。對該原住民族而言，出草是有其文化意義的傳統慣習，動機頗為複雜，包括報復、取得能力地位或勇氣之名聲、驅魔除災、洗刷冤屈等。

我們娘家那邊沒有山，沒有番仔。而且娘家那邊水很多，水圳水流下來，田就有水了，所以沒什麼陂。在我們那邊作田人都有水可以用，不像這邊沒水，要用陂囤水。

（二）陂水與井水：生活用水

林秀卿：我嫁過來以後，都去現在加油站³³再過去那邊擔水和洗衣，清早就要去擔。但我沒有去陂擔水，因為嫁過來時這邊就有一口井了。³⁴

林阿秋：我嫁來的時候比較早，還沒有井，所以要去陂擔水，是沒有拿來吃，只拿來洗東西，那口五十銀陂水比較髒，從柯仔林陂的水流下來，我們就去擔水，都要一大早，因為作田人會牽牛過去尿尿、天氣熱也會讓牠們搵（ùn，浸）水，之後才牽去駛田，要在之前趕快擔回來，比較乾淨。（林秀卿：以前大家都有水缸，有的一缸有的兩缸，有的用水泥做的缸比較寬，要擔十幾次才會滿。人比較多就要多擔幾次，不然不夠用）嫁來的時候這邊連電都沒有，山裡還沒牽電燈，要點手提燈照，生活很艱苦。

林秀卿：洗衣服的話，我家後面也有溝仔可以洗，以前水溝沒有做水泥，都是土，舖一個石頭，一人一個位子來搓洗，大概四、五個位子。如果有小孩的尿布放屎就要到溝仔尾去洗，大家都知道要這麼做。都是清早去，趕快做完就要去做其他工作了，哪還有時間慢慢聊天。

林阿秋：如果是種菜，就不用特別要找什麼水源。隨意挑水就好，水溝的髒水也可以。



圖6 公井現況

資料來源：顧雅文拍攝，
2020年4月30日。

33 指今臺灣中油慈湖站，即舊稱三堀浦仔。

34 根據林寶猜、林珍香等眾人回想及推測，井應是於民國50、51年間所設。

林秀卿：那口井的水是夠我們用，現在是剩十一戶在用（位置參見圖1），以前四十幾戶一起用都還有餘，現在他們都搬走了，因為不是自己的地，都去外面買厝了。以前沒有馬達抽水，都要汲水，後來裝馬達，裝水塔把水抽上去，水塔後來有漏，又買一個桶子放上面，鋪鐵條在上面，架著桶子。

井是公用的，有出錢就可以用。當初沒有出錢的人不能用，如果是要燒茶來喝是沒關係，如果是整家要用就不行了。像買深水馬達就要四千多，還要請人安裝。（林阿秋：以前每一戶都要出錢）井也是有壞掉過，要放浮筒仔（hō-tàng-á），不然水滿了會溢起來。那個壞了就要買回來換，一個才一兩百元而已，都自己出一出、換一換就好。

林阿秋：這口井是阿明叔和阿房伯發起要挖的，說是頂埔三王公³⁵指示的。三王公說挖下去有水，好像阿保伯也有參加。阿明叔叫呂聰明，他沒某（bó，妻子）沒小孩。阿房伯姓陳，字怎麼寫我不知道，主要他們三個規劃要挖井的，我們這邊每戶都有出錢。出多少已經忘記了。工是大家都有出，（林秀卿：來拉土，挖的土要拉起來）他們三個主持的，現在三個都不在了。後來井墩（chéng-kiⁿ）的錢是鎮公所出的。

林秀卿：以前要申請井的報表沒有人願意填，大家都不要出名字，後來阿明叔說不然用他的名字。

林阿秋：我有點忘記阿保伯了。（林秀卿：阿保伯比較沒在管，都是阿明叔跟阿房伯他們兩個在處理）阿明叔跟阿房伯他們兩個比較慎重在處理井的事情。他們兩個人很好，做井讓庄內的人都能吃，很用心在做，真

35 指大溪埔頂仁和宮，仁和宮供奉之主神為開漳聖王，明末清初年間，有漳州人二兄弟到滬尾（現淡水）經商謀生，將故鄉漳浦廟中所尊奉之開漳聖王的第三尊全身及香爐奉請到臺，後於康熙年間遷至粟仔園（即埔頂）。因為第三尊全身，故開漳聖王又稱「三王公」。桃園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科網站，<http://www.tycgtemple.org.tw/modules/news/article.php?storyid=27>，2020/5/29。

的很好。還沒有挖井以前，我們都吃溝仔的水，早上還沒天亮就去挑水了，比較乾淨。水是從陂仔流下來的，流到下面這邊的溝。現在就不能吃了，水都黃黃的，以前我們都會吃。如果有去大馬路（林秀卿：三堀湳仔）旁那洗衣服，也會順便裝一桶回來，哪有像現在就直接在家裡用水，哪那麼好空（hâu-khang，好事情）。水拿回來也沒有處理過，擔回來燒一燒就吃了。

林秀卿：開井這件事，是阿房伯家裡不平安，去拜拜，神明指示的。阿房伯是從三角水³⁶搬來的，搬到田心仔，又搬到頭寮這邊。他一共五個兒子，兩個去當日本兵沒有回來，剩三個兒子卻在一個禮拜內全部生病死了。生病時好像還有放血，但放一個禮拜後就不行了。（林阿秋：聽說是有人在他們祖先墓碑那放子孫釘，³⁷把要出殯封釘的釘子放到墓碑上，還在祖先墳裡埋五色布，故意要害他們。也不知道為什麼會這樣，一定心裡亂糟糟）父母死大家都要幫忙扶了，兒子死了就好像割下心腸，更難過。所以才請三王公來。

林阿秋：三王公從那麼遠的頂埔請來，（林秀卿：以前都用走的，沒有車）我們這邊的人想說正需要一個井，就續香趁這個機會問神明哪邊可以開。這裡以前是糞埤堆（pùn-sò-tui，垃圾堆），三王公主意（chú-ì，做主）這邊，說開了就有水，很深。（林秀卿：四十幾丈）問完事情我們把三王公請回去，阿明叔和阿房伯就很好心開始發落（hoat-loh，指揮計畫來處理），出錢是大家出的，要食水的人就要出。也不是出一次就可以，如果做一做缺錢，就要再出。出工也是一起，一起出錢出力做這個。願意出頭就很好了，如果沒有一個頭，馬馬虎虎

36 即龍潭鄉三水村，一般稱其三角水。

37 插丁：民俗上認為對於後代子孫會有極大影響，如生病、財源不順、破財、官司纏身等。

應該怎麼做？所以他們兩個人對頭寮城仔是有功的。井用到現在還在用，水很多，一人負擔兩個月水錢，很便宜，那一次輪到我兩百多元，有的兩個月才一百多塊的電費，真的很便宜。

林秀卿：我一天到晚上都在忙。早上起床洗臉，冬天要燒熱水給老人家洗。接下來要準備早點，煮個粥，有時候自己醃鹹瓜、蔭豉，讓大家吃飽。然後男人先出去做事，我們女人去洗衣服，回來隨便吃一吃就出去工作了，沒做工才可以慢慢來。工作就是去採茶、剷草（thóa -chháu，除草），我以前去幫人家剷茶草（tê-chháu，為茶樹除草）、柑仔腳（kam-á- kha，為柑橘樹除草），都有做到，「翁只有一雙手，某也要幫忙做」，不然怎麼辦。去比較遠工作還要自己帶飯，就煮早餐時順便煮飯，帶菜脯、鹹菜，好一點帶鹹魚。回來就要煮晚餐了，老人家如果有幫忙帶小孩就很好了，怎麼可能再幫我們煮晚餐？晚上洗澡，我們廚房和浴室是連起來的。要燒熱水，做工作汗流得都是，一定是用洗的，不會用擦的啦。用不起瓦斯，所以沒有做工時還要去撿柴來燒火。以前家裡沒有位子養豬，只養母雞，雞到處跑來跑去，也沒有地方可以關起來，只有在牆角有圍起來讓牠休息，後來就跑掉了。

三十幾年前，我才頂這家雜貨店，用二十幾萬買下來。以前這邊就只有這間，最早是振己伯開的，後來換建昌仔，再換曾阿青，後來振己伯又回來自己開，後來說跟農會借錢，錢不夠了，叫旺伯來跟我說我有做生意的頭腦，問我要不要接。因為以前我的小孩很多，婆婆又過世沒人幫忙照顧小孩，就批一些抽糖仔讓小孩子可以玩，³⁸所以他覺得我會做生意。但是我也沒錢，都是賺多少吃多少，只能去跟我娘家借錢頂下來，邊做邊還錢。

38 即抽抽樂，抽到的數字對獎，中獎可以得到糖果或零食。

(三) 地方信仰歲時記

林秀卿：每年重要的事就是拜拜。年節都是女人在準備，男人都是只有說需要多少錢，給錢讓我們去準備。雞自己有養，其他要去大溪買。帶個豬肉、買個魚肉，湊一湊去拜拜，有時間就做粿去拜，因為大溪以前沒甚麼人在賣粿。

平常就是家裡跟土地公要拜拜。我們沒有在犒軍（khò-kun）³⁹，我們都去拜土地公而已，都在下寮拜。年節我才有去拜，初一、十五沒有。以前竹篙厝有一個土地公，下寮這裡也有，還有陂心仔的，我嫁來沒多久，三個土地公就都請在一起了。家裡有侍奉公媽，還有兩尊神明，一腳踏龜、一腳踏蛇。⁴⁰ 土地公拜回來以後要拜家裡，拜「地靈公」。⁴¹

一年來說，過年比較重要，要準備比較多牲禮。還要做粿，甜粿、發粿一定要，其他鹹粿要做不做都可以。三月二十三媽祖生。地方的媽祖廟有福安宮，是輪姓的，今年輪到姓呂的。我們有很多姓，高、姜、呂、盧、紀，很多，由各姓輪值辦祭典。⁴² 接下來清明節，我們不是做三日節（saⁿ-jit-choeh），三月初三就拜，都是在清明當天才拜拜，拜祖先、去掃墓。跟我們大伯母跟姪子，兩、三家一起拜。清明要準備的牲禮不一樣。去墓地會有后土，那裡要一副牲禮，自己祖先的墓也要一副，家裡也要一副，一共要三副牲禮，還要準備蛋、

39 林寶猜補述：梅鶴山莊有，初一、十五都要犒軍。

40 即玄天上帝。

41 即地基主，護管住宅的神明。

42 福仁宮的字姓輪值祭典，俗稱「著姓」，每年由當地李、江、林、簡、廖、黃、呂等十個姓氏組織「公號」，輪流舉辦開漳聖王的祭典，已經傳承一百多年，並流傳到鄰近鄉鎮。李林進旺，〈字姓組織與地方社會：以大溪福仁宮為主之考察〉（花蓮：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，2015）。

金紙、古仔紙 (kó-á-chóa)⁴³ 等。我們這邊沒有在吃潤餅。(林阿秋：還有四月初八佛祖生，也要吃車輪粿，有甜有鹹)。

接下來就是五月節、端午節。包粽子，以前都是自己綁比較多。包粿粽 (kíⁿ-chàng, 齏粽) 比較重要，在我家，如果家裏有壞事，有人過世，才沒有包粿粽，可能每個人不一樣啦，我家裡是這樣。粿粽的齏是買來的，但我做小孩的時候，是用「尖仔草 (chiam-á-chháu)」下去燒，燒完用滾水沖下去，裡面的水就會變成齏。尖仔草就是在來米的稻草，要青青的草，曬乾後就要收起來放，不能讓它發霉。我娘家的鄰居跟我說，他們家不包粽子，就蒸粿仔粿，他們叫「粽粿 (chàng-ké)」，就用草去燒，我還是小孩的時候去他家玩，就看到他在做粿仔粿，先把草燒成灰，用滾水沖下去，再用這些水去浸米，把米磨一磨就變粿仔粿了。我們家除了粿粽，也有肉粽、粿粽，⁴⁴ 共三項。包粿粽、肉粽拜土地公，家裡要用粿粽拜祖先，不拜葷食。就像冬至不能沒有拜湯圓，也是要拜素食的甜湯圓，如果是土地公就鹹的、甜的湯圓可以混著。

這裡五月節時還有一個習俗，做「午時水 (gō-sî-chúi)」，把午時打井打起來的水拿來做午時水，留起來喝，聽說6月如果中暑可以喝，我是沒有留過。還有說要洗茛草 (bak-chháu)⁴⁵ 水，茛草籽會黏人的褲子、一條一條的。要燒一鍋水，加香茅、樟樹葉、茛草，有的地方用五種藥草，我們是用三種，很香。⁴⁶ 煮滾放在廚房，要洗澡的

43 墓紙。清明掃墓時，壓在墳塋上，表示墳墓已經掃過的紙錢。

44 客家粿粽。

45 茛草，小槐花為豆科落葉固氮植物。在中國大陸及臺灣等地被做為中藥用，以及民俗避邪用的小灌木植物。

46 林寶猜、林珍香補充：「我們家小時候用五種藥草，還用過龍眼花、榕樹葉。可能是就地取材，但香茅和茛草一定要。」

人就去盛來加，加到一般水裡。還有要把艾草（hiāⁿ-chháu）插在門上，聽說以前有一個人要殺人，可能是吳鳳的樣子，說如果你家門上有「插青」就不會殺你，知道的人又告訴同庄的人，結果好幾戶都有插，吳鳳搞不清楚就回去了。⁴⁷

再來6月我們這裡有聖帝公遶境，⁴⁸每年都有。6月24日那天，我們要準備好在門口等神明經過，要迎神，跟他們「換香」。這裡是重要的地方，陣頭中午會在這邊休息吃午餐。通常附近作田人會準備，每人都會做一道菜來讓大家吃，我剛嫁來的時候就有，大家在路邊排一排就吃了。隨香的人可以吃，鑼鼓班、參加的都可以吃，都是很簡單的菜。

7月的時候要拜七夕，我們這幾年都沒拜，但嫁來的時候是有拜七娘媽（chhit-niû-má），怕孩子難帶長大。要做七色粿仔來拜，這個清明也有，兩個節都有。用我們吃的米，拔七種草。米浸泡好，草洗乾淨切得細細的，下去磨，粉會綠綠的，再看要加糖還是加鹽下去攪（以手用力推揉、搓揉），有甜也有鹹，拜的時候是以甜的比較多，鹹的是做來吃。還要煮雞酒，裝個幾碗，幾個杯子來拜。如果小孩要換綫（ōaⁿ-kîng）⁴⁹，就在這時買紅線換新繩子讓他戴，舊的燒金紙化掉。我們沒有煮湯圓，只有煮雞酒，跟燒七色金，都是在傍晚、吃完晚餐時出來拜，看到七顆星星，好像說是七姊妹來看。⁵⁰

47 此一「插青作記號」的故事在中國及臺灣各地有不同版本，桃園一帶還有插青避免出草之禍的說法。此處受訪者應是混同了吳鳳與類似的故事。

48 此指農曆6月24日關聖帝君誕日，由大溪普濟堂舉行盛大的遶境儀式。

49 換綫：孩童週歲前後，往寺廟祈求七娘媽或註生娘娘觀音媽、媽祖等，請求保護，並以古錢或銀牌、鎖牌，以紅絨線串成綫，掛在兒童頭上，每年七夕，父母會帶孩子至廟中祭拜，附近無廟的，就在家中自設香案，並在神位前換上新的紅絨繩，稱為「換綫」。等到子女滿16歲則於七娘媽生日此日「脫綫」，往寺廟祭拜還願，答謝七娘媽的庇佑。

50 林寶猜補充：「梅鶴山莊還有拜花，花要七種，每一種要七朵。所以我們小時候阿嬤跟媽媽會叫我們去摘花，還有拜白粉、鏡子，拜完以後丟到屋頂上。」

接下來就是七月半，那天很忙，也是到處都要拜，要準備好幾副牲禮，還要搗麻糬、拜麻糬。在門口要準備很多項，麻糬跟牲禮一定要，糖果、餅乾、米、南瓜、冬瓜、水果、薑、茶，都可以拜。一開始老大公、老大婆先拜，要花、要鏡子、要買一個粉圓圓的，拜拜的桌子下方要放一盆面桶水，一條新的毛巾。第二才是拜好兄弟，牲禮要稍微轉一下。

中秋節比較簡單，拜個餅，土地公廟那邊會演平安戲，就準備牲禮去拜。比較功夫一點的就會做紅龜粿，現在都用買的了。我們清明是做草仔粿，綠色的，但是用紅龜粿的模印來印。中秋節的平安戲就要拜紅龜粿，一副牲禮一個紅龜粿。中秋節晚上拜月亮。⁵¹

9月重陽也是拜公媽。十月半我們沒做，我婆婆改掉的。再過去就12月，先做冬至才做尾牙。冬至要拜湯圓，做尾牙拜土地公。有的比較工夫就自己做菜包，沒辦法的就蒸蘿蔔糕。

（四）陂塘與鬼神：一個鬼管三口陂

林秀卿：這邊陂很多，跌下去的也很多。

林阿秋：阿卿兩個親戚就是掉下去。在五十銀陂，一個跟阮翁是同學，以前在福安炭礦，中午的時候他不做二番，⁵²跟阮翁說：「阿林，我們去洗澡」，阮翁本來不要，他一直邀，說去一下就回來，結果跳下去五十銀陂，就沉到下面沒有回來了。（林秀卿：那是我大伯。他應該是抽筋，有喊阿林說，我沒辦法了、抽筋了，再招手一下，就沉下去了，不然他游泳很厲害，已經二十多歲了，當兵回來，很會游泳的）我先生用跑的，大喊說他沉到水裡了。後來找一、兩天才用繩子撈到。

51 林寶猜補充：「我們晚上拜月亮一定要有柚子，拜好柚子剝開來吃，說這樣眼睛會很好。」

52 即不輪第二班。

（林秀卿：還有最小的那個，也是在那邊沉下去。）阿卿的小叔是更早掉下去，可能還不到10歲，那時候陂的水位很滿，陂水看起來平平，都跟陂岸快一樣高了，沉下去就找不到了。

林秀卿：還有林家的顯朝掉到菜園陂。還有住在山尾的阿樹孀，她媳婦住在客家庄，講話有客家腔，比較不會講閩南語，婆婆去撿柴，媳婦說媽媽你去落材，她就被刺激到。媳婦因為不太會說話，她心裡很鬱悶。聽他們說，她問兒子要媽媽還是要媳婦，兒子說都要，媽媽就說，那我就去死，就跳下去大陂了。阿樹孀之後就是校長的媽媽，住在戲臺後面，可能是久病，一早去頭寮大陂跳水。再來是阿貴，還有阿昌仔，他應該是喝酒了，說他很會潛水，能撐很久，但跳下去一小時都沒上來，人家才知道慘了。我記得的就有不少人下去。

林阿秋：所以經過陂岸都會怕。有一次我去ku-li-a舅家玩十五仔，⁵³我兒子常說，字寫在紙上我不認識，但是每支牌上的字我都可以認得。那天我走到橋下的雞舍門，突然聽到碰一聲，我嚇得要死，半夜要回家時還不敢回來。

林秀卿：陂塘的鬼故事很多。我記得三十多年前有請一個蘇仔在養雞場那邊顧小雞，所以在那邊住，雞寮蓋好沒多久，他就去那邊顧了。有一天到三更半夜一直被吵，他很生氣就起來擊，（tshoh，罵髒話）罵一罵去睡覺，結果臉被打得腫腫的。這是他告訴我的，因為我問蘇仔怎麼下巴腫腫的？他一直昨晚說被鬼打的。

我聽人家說：「一個鬼管三口陂」，管很寬的，所以會叫小孩子最好是不要去玩水。

53 即四色牌，也有人寫作「十糊仔」。

History of Taiwan: Journal of National Museum of Taiwan History
No.23, pp.143-168, Jun 2022
Tainan: National Museum of Taiwan History

The Oral History and Interview of the Water Pond Culture in Sanceng Area (I)

Ya-wen Ku